**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部门决算公开目录**

**第一部分 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概况**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二、收入决算表

三、支出决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

十、政府采购情况表

**第三部分 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六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

1.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.政府采购情况

3.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4.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**第四部分名词解释**

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（比如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、事业收入、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等）

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2017年决算公开说明

第一部分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根据遵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遵机编字【2013】6号文件，我单位主要职责是：

1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税金融工作的方针、政策、法规。

2、协调编制全市财税金融发展规划与发展措施，报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。

3、负责组织协调财政、国税、地税等方面工作，指导财税体制改革。

负责组织协调金融机构等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市金融市场体系建设，指导地方金融机构的改革、发展和重组。

组织协调实施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，防范、化解、处置各类金融风险，会同有关部门查处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。

6、组织开展政府与金融机构合作、金融机构和企业对接。

7、组织推进全市全方位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与发展，指导和推进企业改制上市等直接融资工作。

8、负责对书记、市长有关财税、金融工作批示的督办工作。

9、负责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设3个职能科室：综合科、财税科、金融科。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：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

第二部分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二、收入决算表

三、支出决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

十、政府采购情况表

第三部分遵化市财税金融办公室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年收入970.56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626.26万元，增长181.89 %；2017年支出970.56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626.26万元，增长181.89%。原因是：虚拟产业园返税及美客多上市返款均通过我单位账户因此导致2017年度收支的增加。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2017年收入合计970.56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970.56万元；事业收入0万元；经营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17年共支出970.56万元,其中：工资及福利费支出109.31万元；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9.96万元;商品和服务支出50.68万元;对企事业单位补贴支出788.97万元，其他资本性支出1.64万元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70.56万元，占年初预算186.71万元的519.82 %，比2016年增加626.26万元。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36.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33.86万元。

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70.56万元，占年初预算186.71万元的519.82 %，比2016年增加626.26万元。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6.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3.86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及相关信息情况说明

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0.59万元，占年初预算2.05万元的28.78 %，比上年同期0.6万元下降0.01万元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59万元，比2016年下降0.01万元；公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无。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（由财政借入，账上无，故统计表上公车数为0，已写说明），为一般公务用车；国内公务接待批次无，接待人次无；因公出国（境）0人，因公出国费0元。我单位公务接待严格执行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厉行节约、艰苦奋斗,严格执行招待报批程序，实行对口接待，控制陪餐人员，从严掌握招待标准，不存在利用公款互相宴请及请客送礼等问题，公务接待费用明显降低。我单位对公车运行实行定点维修、定点加油、统一保险和统一保养，节假日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封存制度，不存在超标准配备公车或装饰公车行为。

六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我办预算绩效项目1个，资金额60万元，该经费有效的促进了我办金融工作的开展，在银企对接、推进企业上市、打击非法集资，互联万金融风险排查、小贷资金监管等方面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。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17年度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50.68万元，比2016年增加43.48万元，增长603.89%。主要原因是：工作任务增加导致运行经费增长。

2、政府采购情况

无政府采购项目

3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，(由财政借入）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、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。
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233.86万元。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指除上述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5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